

從業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 (訂立目的)

維護全體股東、員工、合作往來廠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維持良好之公司治理；提升全體員工之從業道德，並提供全體員工遵循之依據。

第二條 (適用範圍)

全體員工。

第三條 (職業倫理)

本公司勞雇雙方均應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互為對方設想，以維良好勞雇關係。

第四條 (權利義務)

本公司有妥善照顧員工之義務及要求員工切實提供勞務之權利，員工應遵照公司規定，服從主管指導及工作分派，善盡勤慎敬信的義務，始能獲得應享之權利。

第五條 (道德行為守則)

員工於服務期間應遵守下列各項守則：

一、愛護本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忠誠努力執勤。

二、服從主管合理之監督指導，注意工作安全。

三、不得有驕恣貪惰及其他足以損害個人及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四、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收受他人餽贈及邀宴。不得向公司往來之廠商或客戶要求或接受任何饋贈、特殊待遇或娛樂招待。

五、饋贈禮物與娛樂招待須合宜

饋贈給廠商或客戶之禮物與提供之娛樂招待應符合一般商場慣例與道德標準。

六、除經辦本公司相關業務，對外不得擅用本公司名義行使非職務權責範圍之業務。

七、員工應確保所經手之各種形式文書資料正確與完整，並妥為保存。

第六條 (禁止謀私利及利益衝突)

一、禁止與公司競爭，或從事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活動。

二、禁止就職務所知之內部資訊來圖利他人或獲取個人利益。

三、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證券交易價格之資訊，在未經公開揭露之前，應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嚴格保密，亦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四、公司之營運計劃、財務狀況及商業往來資訊，未經事先許可，不可擅自發表，以免影響股東權益。

第七條 (著作權及智財權)

一、致力遵守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規定，禁止非法使用或複製有版權之智

慧財產，包括書籍、雜誌及軟體等。

二、保護公司之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技術性資料、產品設計等）及受法律保障的其他公司權益。

三、尊重公司、客戶和合作夥伴的智慧財產權、著作權等受法律保障的其他公司權益。

第八條 (保密責任)

一、員工因職務所知悉之事項或公司內部資訊包含公司人員及客戶資料、發明、業務機密、技術資料、產品設計、製造專業知識、財務會計資料、智慧財產權等資訊，及其他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揭露資訊。非經公司揭露或因執行職務之必要而為提供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或為工作目的以外之使用。

二、任何公司之重要內部資料必須保密，員工無論圖利與否，不可擅自提供給第三者，離職後亦同。

第九條 (通報及專用信箱)

如有疑似違反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之情事,可經由電子郵件提出檢舉，電子信箱為：whistleblower@aatech.com.tw，本電子信箱會將信件轉寄給稽核部門主管。亦可直接向稽核部門主管、人力資源部主管或經由其他部門主管提出報告。